

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佳總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股票代號：5355)

142

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接信函交付郵資

第1聯



股東 台啟

※個人資料運用告知條款※
 中信銀基於為您於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本事件項之目的，在本事件項之目的存續期間，或依相關法令所定或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所約定之保存年限(以孰後屆至者為準)，就直接或間接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音軌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包括但不限於為電子公務傳輸或協助處理本事件項之第三類人。您得要求查詢、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金融商品或服務及提前終止與您之契約及相關服務。中信銀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得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郵筒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號碼字第0038號
 信風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開 會 通 知 書

- 茲訂於民國105年6月17日上午9時整假桃園市桃鶯路398號(住都大飯店一祥福廳)舉行本公司105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討論事項：修改本公司「公司章程」案。(二)報告事項：1. 104年度營業報告。2. 監察人查核104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 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4. 104年度背書保證情形報告。5. 本公司第三次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三)承認事項：1. 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2. 104年度盈餘分配案。(四)選舉及討論事項：1. 改選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選舉獨立董事案。2.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五)臨時動議。
- 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於股東會決議解除本公司新選任董事競業禁止案，有關新任董事兼任內容，將於股東會決議本案時補充之。
- 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1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5年5月17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第2聯

貴股東

佳總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第3聯：親至股東會如親自出席請於此聯簽章後

105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05年6月1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 察照。
 此 致
 佳總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105 佳總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兌換紀念品簽章處

時間：105年6月17日上午9時整
 地點：桃園市桃鶯路398號
 (住都大飯店一祥福廳)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中國信託蓋章處

出席簽到卡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至徵求場所或本公司委任之股代受託代理人場所辦理委託出席領取紀念品者，請於背面委託書簽名或蓋章。

142 佳總

佳總興業股份有限公司105年度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105年6月17日

徵求人	委任股東	擬支持董事、監察人被選舉人名單	董事被選舉人之經營理念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亞東證券)	李茂昌 曾繼立	董事:李威信 董事:李茂堂 董事:曾繼立 董事:鄭振海 董事:承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維持及提昇獲利能力的前提下,擴大營業規模,現有產品希望能持續成長,並期望新產品順利導入產後,營運規模能倍增。 二、維持過去一貫保守穩健之產銷政策,以訂單生產降低庫存,以良率來降低成本,以維持利潤為業務接單之基礎,謹慎進行資本支出,並且對業務之收款採嚴謹之管理措施,以期降低公司整體之營運風險。 三、保守穩健的財務體質是公司永續發展之基礎,本公司在擴展同時,仍將努力維持低負債的財務體質。	1.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6號3樓 聯絡電話:(02)2361-8608 2. 長龍會議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全省徵求場所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80號B1 聯絡電話:(02)2388-8750 【徵求股數限壹仟股(含)以上】
		監察人:黃希茜 監察人:邱政勳	不適用	

第1聯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查詢。

股東服務通知

- 紀念品(LED隨身燈,數量如有不足時,得以價值相當者替代之)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會場發放。
- 股東如欲委託代理出席領取紀念品時,請於委託書簽名或蓋章【徵求股數限壹仟股(含)以上】自105年5月17日至6月3日洽徵求人之徵求場所辦理(例假日除外,各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恕不郵寄及補發。
- 徵求場所自105年5月17日起詳見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網站(<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或利用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按股票代號:5355查詢。

第2聯

委託書填表須知

- 委託書應依本會公告之委託書格式填寫,委託書應於開會前送達本會,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

第3聯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一、茲委託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5年6月1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修改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 <input type="radio"/> 贊成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 2. 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1) <input type="radio"/> 承認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 3. 104年度盈餘分配案: (1) <input type="radio"/> 承認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 4. 改選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選舉獨立董事案。 5.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1) <input type="radio"/> 贊成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 6.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此致 佳總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142) 佳總
二、發給檢核金或他項利益之委託書,最高檢核金額為五萬元。 三、檢核金或他項利益之委託書,最高檢核金額為五萬元。 四、檢核金或他項利益之委託書,最高檢核金額為五萬元。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簽名或蓋章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